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作为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检集团”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对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357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0.0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52,2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4,451,000.00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7,749,000.00元。上述资金于2016年11月3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71204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金额：万元）：

项目	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1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北京天誉有限公司实验车间建设项目	19,774.90
2	华东（上海）基地建设项目	14,500.00
3	华南（广州）基地建设项目	6,500.00
4	西北（西安）基地建设项目	7,200.00
5	研发中心项目	1,600.00
6	企业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1,200.00

合计		50,774.90
----	--	-----------

三、本次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北京天誉有限公司实验车间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原项目”），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为 9,443.92 万元（含专户现金管理收入与存款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后的净额 641.04 万元），占实际募集资净额的 18.6%。

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原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已投入项目金额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北京天誉有限公司实验车间建设项目	29,094.76	19,774.9	10,972.02

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金额：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收购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65% 股权项目	3,131.70	3,131.70
2	国检集团与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公司并购买资产项目	6,936	6,312.22
合计		10,067.70	9,443.92

上述两个项目交易对方与国检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收购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65% 股权项目”和“国检集团与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公司并购买资产项目”均构成关联交易。

四、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原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 29,094.76 万元，由国检集团控股子公司——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北京天誉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在北京市通州区建设华北（北京）检测基地。其中利用募集资金投入 19,774.90 万元，其余部分为公司自筹解决。原项目已经 2016 年 6 月“京通州经信委备案[2016]51 号”文件核准，计划于 2021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达产后预计实现年收入 25,409.37 万元，年利润总额 8,388.40 万元。

截至本核查意见公告日，原项目实际实施主体未发生变化。原项目承诺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19,774.90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0,972.02 万元，实际投入已完成计划进度的 55.49%，专户余额为 9,443.92 万元（含专户现金管理收入与存款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后的净额 641.04 万元）。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截至本核查意见公告日，原项目的拟定原因、市场环境及可行性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但由于原项目实施地点北京市通州区作为北京城市副中心，其总体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尚未发布，因此，原项目新建工程建设部分处于停滞状态。自原项目 2016 年 6 月取得项目备案核准以来，原项目新建工程建设部分停滞状态已达 3 年，且北京市通州区总体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发布期限未知。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公司拟将原项目变更为“收购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65%股权项目”和“国检集团与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公司并购买资产项目”。

五、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一）新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2019 年 11 月 8 日，公司三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了《关于收购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6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购买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混检测”）65%股权，交易价格为 3,131.70 万元。根据项目开展进度，本次拟用募集资金投入 3,131.70 万元。

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市三香路禾家塘岸 64 号

注册资本：11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从事建筑材料及制品的试验、检测、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

本次收购前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

	出资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收购前股权结构	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 万元	货币	100%
	合计	110 万元	-	100%
收购后股权结构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1.50 万元	货币	65%
	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有限公司	38.50 万元	货币	35%
	合计	110 万元	-	100%

同时，公司三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了《关于与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公司并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购买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玻有限”）所属的检验检测业务。交易模式为公司与南玻有限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国检集团控股子公司—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南京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定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由合资公司收购南玻有限与现有检验检测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负债。公司拟出资 6,936 万元与南玻有限共同成立合资公司，公司持有合资公司 51% 的股权。根据项目开展进度，本次拟用募集资金投入 6,312.22 万元，其余 623.78 万元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新项目必要性分析

（1）积极履行上市公司承诺，充分发挥产业协同效应

根据“两材”重组三步走战略，检验检测业务整合属于第三步的业务板块整合。积极推动两材检验检测业务整合并如期完成，是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对监管机构和全体投资者的承诺。

通过“国检集团与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公司并购买资产项目”及“国检集团收购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65% 股权项目”的实施，既解决了两材重组后同业竞争问题，又进一步优化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内部的检验检测业务资源，发挥协同效应和规模优势，提升国检集团检验认证服务能力水平。

（2）落实公司战略规划的需要，保障募集资金投资收益的需要

近年，国内检验认证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国检集团如何发挥自身优势继而开辟新的业务发展道路显得尤为关键。为此，国检集团规划自身重点发展领域，形成了《国检集团 2016-2030 业务发展战略规划》。根据《战略规划》，在未来 15 年，国检集团总体发展目标是通过强化品牌战略、业务重组、能力建设和资本运营，实现从建筑材料、建设工程领域检测认证发展成以安全、环保、健康、节能为核心业务的现代化综合型检验认证服务机构。

①通过收购苏混检测 65% 股权，国检集团承接了在中国混凝土水泥制品行业内拥有 50 余年行业影响力的检测机构，承接了国家水泥混凝土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国检集团的市场份额以及行业地位也将进一步扩大和夯实。

②通过重组南玻有限的检测业务，国检集团承接了南玻有限在中国玻璃纤维/复合材料行业内拥有 50 余年行业影响力的检测机构。

通过上述两个新项目的实施，一方面，落实了国检集团战略规划，使得国检集团的区域竞争能力和服务半径继续增大，对于公司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提高行业话语权、强化主业的技术实力都具有很大的帮促作用；另一方面，基于标的业务在各自细分领域内的深厚积淀及国家级中心的影响力，使其业务具有较高的盈利能力，相对于原项目新建实验室的未来盈利能力，更加切实保障了募集资金的投资收益。

（三）新项目可行性分析

1. 收购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65% 股权项目

苏混检测主要业务除了检验检测外，还承担部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下达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检验、风险监测任务，并开展相关产品检验技术研发和检测人员的培训工作。完成收购后，将与公司所属的江苏地区的建工检测机构、防水材料检测机构形成业务协同效应，完善江苏省业务布局，稳定客户群体。此外，通过收购，公司承接了在细分行业内历史悠久、极具行业影响力的检测机构及国家级质检中心，全面提升公司技术服务实力。

综上，通过实施本项目，可为公司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继而保持优异的成长性，实现股东价值的最大化。通过模拟计算，项目投资收益率达到 13.01%，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9.03 年，有较好的盈利能力。

2. 国检集团与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公司并购买资产项目

本次变更部分用于设立合资公司并通过合资公司收购南玻有限所属的检验检测业务。完成收购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丰富建筑材料检验检测业务范围，不仅将业务范围扩展至玻璃纤维、复合材料及制品的检测服务，还承接了在细分领域内拥有 50 余年行业影响力的检测机构，推动业务结构优化，拓展客户群体，增强品牌影响力及公司实力。

综上，通过实施本项目，可为公司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继而保持优异的成长性，实现股东价值的最大化。通过模拟计算，项目投资收益率达到 14.42%，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9.07 年，有较好的盈利能力。

六、相关审议程序

1、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议案。

2、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与规划。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成员在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判断和审查方面履行了诚信和勤勉义务。监事会同意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

3、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拟将因政府规划原因短期内无法完成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北京天誉有限公司实验车间建设项目变更为“收购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65%股权项目”和“国检集团与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公司并购买资产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投资效率，为公司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保障募集资金项目收益实现，进而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同时有利于解决两材重组后检验检测业务同业竞争问题。

同时，本次新项目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新项目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所述的评估值为基础，交

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并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与该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

(1) 国检集团本次变更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依法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变更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国检集团变更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未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杨 苏

董胜军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